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
(1921~1987)

中共党史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

(1921.12~1987.11)

中共商丘市委组织部
中共商丘市委党史资料征编办公室
商丘市档案局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1年·北京

编 审 刘孝曾
副编审 杨秀杰
主 编 李敬修
副主编 王庆玲 赵乐影
编 辑 江勤作 张 玲 李美林
丁哲信 黄双进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

中共商丘市委组织部

中共商丘市委党史资料征编办公室

商丘市档案局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北京1929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

印 刷：解放军测绘学院印刷厂

787×1092毫米 16开 18.25 印张 400 千字

1991年5月北京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2000册

ISBN 7-80023-288-3 /K·307

定 价：25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一书，是在中共商丘市委领导下，根据中央和省、地委关于编写中共组织史资料的指导方针和要求，由市委组织部、市委党史办公室和市档案局通力合作，五度春秋，数易其稿，编纂而成。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是一部较为全面、系统、完整地反映中国共产党商丘市的组织及其领导下的政权、军事、统一战线和群众团体，自1921年12月至1987年11月党的“十三大”闭幕期间的建立、发展和变化的资料书。它不仅为编写地方党史、组织史、地方志书提供了可信的依据，而且对于总结商丘市建党60多年来的经验教训，加强党的建设，做好新时期的组织工作，进行党的传统教育，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本书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遵照中央“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指导方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经过查阅大量历史档案文献，走访、函调许多老同志和知情人，收集大量的数据和证明材料，进行了反复核实、验证和多次认真修改，力求真实地反映历史原貌。

征集编纂组织史资料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和浩繁的工程，由于年代久远，涉及面广，资料不全，情况复杂，政策性强，加之我们水平有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凡例

1.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商丘市组织史资料》，根据现辖区域追溯历史的精神，收录1921年12月至1987年11月商丘市的市、区（乡）两级党、政组织及市级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各系统组织的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2. 本书采取分时期、按系统、合编、分编相结合的编纂体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资料合编，分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①两章，每章以党、政、军、群组织立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资料分编，按党的历史分期，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组织和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众团体等系统中的党组织立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政权、军事、统一战线和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史资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单独分章、立节、编目，并加彩页区别。

3.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及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文字叙述，包括全书概述，各章综述，每节简述和各部分的段言及机构出现、机构变化时的短言；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包括机构名称，任职人员的职务、姓名、任期和有关注释；图表，包括党组织分布示意图，行政区划地图，党组织隶属关系及沿革示意图，工作机构设置图和党的基层组织、党员、干部各年度基本情况统计表，历次党的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概况和历任市委书记、市长（革委会主任）基本情况一览表。

4. 本资料收录建党初期的党员、群众团体组织负责人；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的市委正副书记、委员及工作机构正副职，市级政权组织、军事组织、群众团体组织正副职，市辖区、乡党、政正副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党的“十三大”期间的市委正副书记、常务委员、委员、候补委员，市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正副组长、成员及市委各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市纪委1984年机构升格后正副书记、常务委员，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正副书记、成员，市政府（人委、革委）党组正副书记、成员及各工作机构党委、党组、党分组正副书记、党的核心小组正副组长，法院、检察院党组正副书记，市人武部（兵役局）党委正副书记、委员，市政协党组正副书记、成员，市工、青、妇、科协党组正副书记，市辖区、乡党委正副书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正副组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政权系统，收录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及其各委员会正副主任，市政府（人委、革委）正副市长（主任）及工作机构正副职（二级局收录正职），法院、检察院正副院长、正副检察长，区、乡（人民公社）正副区、乡长（社长）、革委会正副主任；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市人民武装部（兵役局）正副部长（局长）、正副政委；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市政协正副

^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和抗日战争时期，本辖区只有党领导的革命活动，未发现建立党组织，故未立章。

主席；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市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文联、市侨联、市工商联正副职。凡被正式任命为副局级以上的总工程师以及1984年机构改革以后任顾问、调研员、协理员职务的，列在党政组织正副职之后，均不注级别。

5. 历史上曾归本市管辖，现归属外县辖区的各类组织，本资料只作文字说明，不列机构名称，不收录领导人名录。

6. 本书所列组织机构，按历史沿革过程排列及表述，凡属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届次及选举程序表述，无代表大会时，均按机构称谓变更及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表述。领导人名录按任职先后顺序，均注任离职时间；月份不清者，就其情况分别注春、夏、秋、冬；副职主持工作者，加注主持工作时间。“文化大革命”初期各组织机构终止时间，截止至1967年1月。

7. 本书所收录人员，均使用本人任职时期的姓名，有化名、别名者加注；人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加括号注明。“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军代表、群众组织代表，在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名录第一次出现时，分别加括号注明“军”、“群”，以后再出现者不注。所列人员在任职期间病故和非正常死亡者，均注去世。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1921.12~1927.7)	(8)
第一节 党的组织	(8)
中国共产党陇海铁路归德党组织	(8)
第二节 群众团体组织	(8)
陇海铁路归德工会	(8)
陇海铁路归德党组织分布示意图 (10)	
第二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11)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1)
一、中共商丘市委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11)
(一) 中共商丘市委员会	(12)
(二) 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12)
(三)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区委	(12)
二、中共朱集市委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12)
(一) 中共朱集市委	(12)
(二) 中共朱集市委工作机构	(13)
(三) 中共朱集市委所辖区委	(13)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3)
一、商丘市政府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13)
(一) 商丘市人民民主政府	(13)
(二) 商丘市人民民主政府工作机构	(14)
(三) 商丘市人民民主政府派出机构	(14)
(四) 商丘市人民民主政府所辖区政府	(14)
二、朱集市政府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15)
(一) 朱集市人民政府	(15)
(二) 朱集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15)
(三) 朱集市人民政府所辖区政府	(15)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16)
商丘市警备司令部	(16)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16)
一、商丘市群众团体组织	(16)
(一) 商丘市朱集职工会	(17)

(二) 商丘市民主妇女联合会	(17)
(三) 商丘市朱集工商业联合会	(17)
二、朱集市群众团体组织	(17)
(一) 朱集市职工会	(17)
(二)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朱集市工作委员会	(17)
(三) 朱集市民主妇女联合会	(17)
(四) 朱集市工商业联合会	(17)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商丘市、朱集市党组织隶属关系及沿革示意图	(19)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商丘市委、中共朱集市委工作机构设置图	(19)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商丘市、朱集市政府工作机构设置图	(20)
豫皖苏区商丘市政区图(1948年11月~1949年3月)	(21)
第三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22)
第一节 市委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23)
一、市委领导机构	(23)
(一) 中共朱集市委委员会	(23)
(二) 中共商丘市委委员会	(23)
(三) 中共商丘市第一届委员会	(24)
(四) 中共商丘市第二届委员会	(27)
二、市委工作机构	(27)
(一) 中共朱集市委工作机构	(27)
(二) 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28)
三、市委所辖区(乡、办事处、人民公社)党组织	(31)
(一) 中共朱集市委所辖区委	(32)
(二)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五个区委	(32)
(三)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四个区委	(33)
(四)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街道办事处(乡)党组织	(33)
(五)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四个人民公社党组织	(34)
(六)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二十一个人民公社党委	(35)
(七)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四个(七个)人民公社党委	(36)
(八)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街道党委和郊区党委	(37)
(九) 中共商丘市委所辖七个人民公社党委	(37)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织	(38)
一、商丘市人民委员会党组	(38)
二、商丘市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党组(党分组)、党委	(39)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42)
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商丘市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42)
第四节 群众团体系统党组织	(43)
商丘市总工会党组	(43)

商丘市妇联党组	(43)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商丘（朱集）	
市党组织隶属关系及沿革示意图 (44)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朱集市委、	
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设置图 (45)	
河南省朱集市政区图(1950年12月) (46)	
河南省商丘市地图 (1953年) (47)	
商丘市地图 (1960年5月～1961年5月) (48)	
河南省商丘市地图 (1962年) (49)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50)
第一节 中共商丘市委（市革委核心小组）领导机构、工作机构 及下辖组织	(52)
一、中共商丘市委（市革委核心小组）领导机构	(52)
(一)中共商丘市第二届委员会	(53)
(二)中共商丘市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	(53)
(三)中共商丘市第三届委员会	(54)
二、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55)
(一)“文化大革命”初期的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55)
(二)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56)
三、中共商丘市委（市革委核心小组）所辖人民公社党委（党的 核心小组）	(57)
(一)“文化大革命”初期中共商丘市委所辖人民公社党委	(57)
(二)中共商丘市委（市革委核心小组）所辖人民公社(区)党组织	(58)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织	(60)
一、商丘市人民委员会党组	(60)
二、商丘市革命委员会（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党组、党委（党的 核心小组）	(61)
(一)商丘市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党组、党委	(61)
(二)商丘市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党的核心小组（党组）	(62)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65)
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商丘市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65)
第四节 群众团体系统党组织	(66)
商丘市总工会党组	(66)
商丘市妇联党组	(66)
“文化大革命”时期商丘市党组织隶属关系及沿革示意图 (67)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设置图 (68)	
第五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1)	(69)
第一节 中共商丘市委领导机构、工作机构及下辖组织	(70)
一、中共商丘市委领导机构	(71)

(一) 中共商丘市第三届委员会	(71)
(二) 中共商丘市第四届委员会	(73)
(三) 中共商丘市第五届委员会	(74)
二、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	(75)
三、中共商丘市委所辖区、乡（人民公社）党委	(79)
第二节 中共商丘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83)
第三节 政权系统党组织	(84)
一、商丘市人大常委会党组	(84)
二、商丘市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党组	(84)
(一) 商丘市革命委员会党组	(84)
(二) 商丘市人民政府党组	(85)
三、商丘市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党组织	(86)
四、商丘市人民法院党组	(104)
五、商丘市人民检察院党组	(104)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党组织	(104)
一、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商丘市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04)
二、中共商丘市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106)
第五节 统一战线系统党组织	(106)
政协商丘市委员会党组	(106)
第六节 群众团体系统党组织	(107)
一、商丘市总工会党组	(107)
二、共产主义青年团商丘市委员会党组	(107)
三、商丘市妇女联合会党组	(107)
四、商丘市科学技术协会党组	(10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商丘市党组织隶属关系及沿革示意图	(108)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商丘市委工作机构设置图	(109)
河南省商丘市政区图（1979年）	(110)
附表一：商丘市各年度党的基层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111)
附表二：商丘市各年度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13)
附表三：商丘市各年度国家行政机关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15)
附表四：中国共产党商丘市委员会历任书记一览表	(117)
附 录：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商丘市历次代表大会概况	(118)
河南省商丘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25)
河南省商丘市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39)
河南省商丘市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47)
河南省商丘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55)
后 记	(280)

概 述

商丘市位于河南省东部，四周为商丘县境。地跨东经 $115^{\circ} 34' \sim 115^{\circ} 42'$ ，北纬 $34^{\circ} 25' \sim 34^{\circ} 30'$ ，东西长13.4公里，南北宽10公里，总面积84平方公里，其中，市区面积15.4平方公里^①。总人口20.4万^②。辖八八、东风、向阳3个区和周庄、叶庄、黑刘庄、袁庄4个行政乡。有汉、满、回、藏等12个民族。陇海铁路横贯市区，公路四通八达，是豫皖苏鲁四省物资集散地和商丘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现为中共商丘地区委员会、商丘地区行政公署驻地，位置十分重要。

商丘市是1948年11月6日解放时新建的一座城市，解放前是商丘县所辖的朱集镇。明朝永乐年间，这里仅是朱、孙、乔、刘四姓居住的一个村庄，名为乔家集。清康熙年间改名朱孙集，咸丰三年改称朱家集，后称朱集。民国初年，商丘县在此设第八区，后改设朱集镇。解放前夕，朱集已经形成一个近5万人口的重镇。1948年商丘县解放，朱集镇与商丘县城关合建商丘市，在朱集设立朱集办事处。1949年3月撤销商丘市，新建朱集市。1950年5月，商丘县城关及城郊设商丘市。1951年8月，商丘市、朱集市合并称商丘市。1955年商丘县城关划出，此后的商丘市即是在原朱集办事处辖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商丘市人民富有光荣的革命斗争传统。中国共产党的诞生，揭开了商丘市人民革命斗争的新篇章。1921年11月，中共中央和中共北京地方委员会、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京分部共同领导了陇海铁路工人首次大罢工。罢工胜利后，在商丘火车站建立陇海铁路归德工会，同时建立中共陇海铁路归德党组织，开始领导火车站工人开展革命斗争。1923年“二七”惨案后，北洋军阀政府封闭了工会，阻止工人群众的革命活动，加紧镇压革命群众，商丘火车站的党组织和工会停止了活动。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商丘火车站的铁路工人运动，在中共河南省委的直接领导下，出现了“斗争已是活跃的形势”^③。1928年八九月间，中共河南

① 商丘市范围为市土地规划局1986年底核查数字。

② 商丘市统计局1986年《统计资料》数字。

③ 《中共河南省委关于工运情形给中央报告》，河南省档案馆档案，1928年14卷4号。

省委指定专人负责归德铁路工作，派人“恢复旧有组织”，“主持工运”，计划在“两周内成立工委，一个月内组织起来秘密工会，9月底发展3小队。”^①同时，朱集各学校教师积极参加中共商丘县城支部领导的以“索薪”为内容的罢课、罢教运动。之后，中共河南省委军事委员会指派王挺路到商丘火车站联络尚振华等筹建党的组织。1934年6月王被捕叛变，党在商丘火车站的秘密活动再次遭到破坏。

抗日战争时期，日军和汉奸武装凭借朱集的地理优势，把它作为统治豫东人民的反动堡垒和进攻周围抗日根据地的大本营。朱集周围各抗日根据地的中共党、政、军组织，也把这里作为粉碎敌人的扫荡，巩固发展抗日根据地的一个战略要地。中共民权县委派马光到朱集开展革命活动，发展党员1人，准备建立党的组织。中共湖西地委单西南城市工作团，派5名地下工作者和党员，在朱集建立3个情报点，发展3名中共党员和4名情报员。冀鲁豫抗日支队第二大队、鲁西南军分区、曹（县）东南情报站、中共陇海工委、新四军第四师、睢杞太水东独立团、曹（县）商（丘）民（权）兰（封）考（城）五县边区工委、中共华中八地委、雪（枫）商（丘）毫（县）办事处等，均向朱集派入数人至十余人的地下工作者和小股武装，在当地人民群众的支持与配合下，收集大量重要敌情资料，采购十多批军需物资，掩护中共党政军干部3批20余人通过陇海铁路，并3次炸毁日军火药库，4次击毙日伪军40多人。在艰苦的地下斗争中，党的30余名地下工作者，在这里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反动派迅速抢占朱集镇，派驻大批军队，并建立40余处警、政、宪特机构，作为镇压豫东人民和进攻周围解放区的基地。各解放区的党政军组织，在这里设立30多处情报点和物资转运站。隐蔽在朱集的50余名地下工作者以不同身份和面貌出现在工商、文教各界和敌特军政机关，先后在国民党的军官、警察、士兵和当地人民群众中，发展中共党员10余名、情报人员20余名。他们收集的许多机密敌情资料，为冀鲁豫解放区破击陇海铁路，为刘邓大军渡黄河，南下进行鲁西南战役、挺进大别山，为睢杞战役和水东军分区、鲁西南军分区的反扫荡，作出了重要贡献。由于斗争环境的恶劣与艰苦，不少情报站遭到敌人破坏，10余名地下工作者惨遭敌人杀害。

1948年11月6日，商丘县城和朱集解放，根据中原局指示，中共豫皖苏中央分局第一地委将商丘县城与朱集镇合并建立商丘市，组建商丘市军事管

^① 中共河南省委关于《河南省8月至9月份之交工作计划》，河南省档案馆档案，1928年14卷3号。

制委员会，成立商丘市人民民主政府和商丘市警备司令部。7日，设朱集办事处。18日，建立中国共产党商丘市委员会。新建的商丘市党、政、军机构，迅速领导与组织全市人民投入恢复城市工作和支援淮海战役。1949年3月，根据中原局指示，撤销商丘市建制，在朱集设立朱集市，为河南省的一个县级单位。中共朱集市委、市人民政府，从建市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重点开展了支援解放军渡江南下、剿匪反霸和恢复国民经济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1年8月，朱集市和商丘市合并为商丘市。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七年中，中共商丘市委带领全市人民，认真执行党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开展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五反”等各项政治运动，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提前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任务，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商丘市已经从解放初期的仅有几家私人小铁工厂、几十家手工业作坊的消费城市，到1956年底发展成拥有10个国营、公私合营工业企业28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的生产城市。随着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为保证完成执政党的各项任务，商丘市党组织不断地加强自身建设。1949年，中共朱集市委公开建党，同时为投身革命队伍的知识分子开办了两期训练班，为党政机关增添了80余名干部力量。根据中共河南省委“积极提高老干部，大量培养新干部”的方针，培训党员168人，培训各级各类干部292人。从而端正了思想，提高了素质，增强了组织观念。之后，历经三年的整党整风，使广大党员受到了深刻的教育，政治觉悟、党群关系和领导作风等方面，都有很大地提高和改善。市委开展的以建党为中心的组织建设工作，为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作了政治思想与组织准备。在精简行政机构工作中，精简了编余人员。1954年12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在全市全面开展审查干部工作。通过审干，澄清了各级干部的政治面貌，保证了干部队伍的纯洁，为全面了解干部和正确使用干部奠定了基础。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从1957年起，商丘市开始全面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在此后的10年中，党组织积累了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发挥了高度的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全市改造了旧工业，新建、扩建一大批新型工业企业。国营工厂有机械、电力、化学、建筑、纺织、食品、造纸、印刷等31个，集体工业35家。财政贸易、文教卫生事业都有很大发展，形成了相当规模的物资基础和技术基础。到1966年，全市工农业总产值达6394.5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5856.5万元，为1950年的21.61倍。已经初步呈现出一座新兴工业城市的雏形。但是，由于党在指导方针上有严重失误，商丘市的经济、政治、思想、文化各方面的工作不可避免地受到严重影响。

免的受到“左”倾错误的影响，经历了曲折发展的道路。1957年“反右派”斗争扩大化和以后的“反右倾”、“民主补课”、城市“五反”、农村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等，都程度不同地伤害了一些干部和群众，产生一些不良后果。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严重违背党的实事求是精神和经济规律，加上1959年至1961年的自然灾害，给商丘市带来极度困难，导致国民经济出现了严重的困难局面。中共商丘市委根据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制定了《关于城市工作几个问题的意见》，全面调整了国民经济，下马一批贪大求全的工业企业，并退转部分工业厂家。职工人数由11842人减至5084人，下放城市人口12726人，合并、撤销一些工作机构，下放一批工作人员。经过全市各级党组织和人民群众一年多的艰苦奋斗，渡过了暂时的困难，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有条不紊地开始回升，转向发展。在这同时，纠正了“五风”错误，对前几年错整的党员和干部，进行了甄别复议平反，为部分“右派分子”摘掉帽子，以及后来的整党整社和加强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委集体领导制度等方面，都做了大量扎实的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商丘市的行政区划也进行了一些调整，商丘市的隶属关系、政权体制和党的组织、党员人数，均发生了相应的变化。1955年9月，商丘市第一区（商丘县城关）及城郊8个乡，划归商丘县领导。同年召开商丘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商丘市人民政府改名商丘市人民委员会。1960年5月，商丘县并入商丘市。1961年5月，恢复商丘县制。1958年12月以前的商丘市，归属商丘专区，1958年12月至1961年12月归属开封专区，1961年12月以后复归商丘专区。这17年中，商丘市共召开两次党代表大会，分别选举产生了中共商丘市第一届和第二届委员会。1958年，为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市委设立书记处，1962年领导班子大调整时取消。全市基层党组织，从1949年中共朱集市委所辖的20个党支部，到1965年底，中共商丘市委辖17个党委（党组、党分组）、205个党总支部和党支部。党员人数从1949年的243人，至1965年底增加到2387人。

“文化大革命”时期，商丘市同全国各地一样，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运动开始后，1966年6月初，中共商丘市委在“很不理解”的情况下，派出8名工作人员帮助各中学开展“文化大革命”。13日，市委成立了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派出22人的文化革命工作组进驻各中学，力图加强对运动的领导。七八月之间，工作组撤离，外地学生到商丘市串联，市内开始动荡起来。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公布后，各群众组织揪斗、游街之风，迅速波及全市一些机关、街道和部分企事业单位。随着外地来商丘市串联者的煽风点火及12月中共中央制定《关于抓革命、促生产

十条规定》和《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的下达，运动中“四大”（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遍及全市每个角落，群众组织林立，揪斗、游街之风愈演愈烈，党政机关工作受到严重干扰。1967年1月，上海夺权风暴祸及商丘市，全市党、政、群组织普遍被夺权，机构瘫痪，学校停课，部分工厂停工停产。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群众团体停止活动。党长期依靠的积极分子和基本群众受到打击和排斥，工农业生产遭受严重破坏。在混乱局面持续恶化的情况下，人民解放军开始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任务，建立抓革命促生产领导小组，力图维持社会秩序和工农业生产。7月25日以后，各派群众组织在商丘驻军“三支两军”办公室的帮助下，虽然实现了所谓“大联合”，但派别斗争仍然十分激烈。“打、砸、抢、抄、抓”之风，从商丘市伸展到外县。1967年12月成立商丘市革命委员会，各单位也相继成立了“一元化”的革命委员会和革命领导小组，取代了市委、市人委及各级党、政机构的一切权力。新成立的革命委员会，未能制止混乱的社会局面，1968年春夏之交，派性斗争达到高潮。5月1日、2日，发生了商丘市、商丘县的大规模武斗事件。在后来进行的“斗、批、改”和整党建党中，原市委、市人委的工作机构，被当成旧的国家机器“砸烂”，科室人员下放农村劳动改造，部分领导干部被定为“叛徒”、“特务”和“死不改悔的走资派”。一些帮派头头，钻进了党内和各级领导班子。1970年2月，成立中共商丘市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基层革命委员会和革命领导小组，也相继成立了党的核心小组。党员开始恢复组织生活。1971年6月底，中共商丘市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商丘市第三届委员会，取消市革委党的核心小组。这次会议虽然批判了打击老干部和派性斗争的错误，强调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建设事业，但是，它在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的错误路线指导下，全盘否定了建国17年以来商丘市的工作。在“批林整风”运动中，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克服干扰和阻力，一些老干部陆续得到解放，重新走上工作岗位。同时，也把工农业生产提到议事日程，政治、经济形势日趋好转。但是，1974年初开展的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再次将斗争矛头指向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把刚刚稳定的局势重新搅乱。党的组织发生了“突击入党”、“突击提干”的错误，造成了党的组织和干部队伍的严重不纯。1975年，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市委贯彻中央有关全面整顿精神，全市形势有了明显好转。但1976年掀起的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再次使初见成效的各项整顿工作夭折。在整个“文化大革命”期间，商丘市的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不同程度地抵制“左”的错误，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持续斗争，坚持

生产和工作，使得“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一定的限制。商丘市的各项事业虽然遭受巨大损失，仍然取得了进展。1976年底，全市工农业总产值是“文化大革命”前1966年的2倍，人民生活也有所提高。到1976年10月，中共商丘市委共辖10个党委、11个党的核心小组、1个党组、11个党总支部和285个党支部，有党员5109人。

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头两年，商丘市党政军民在中共商丘市委领导下，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革命与建设事业。随着揭发、批判“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继续恢复、建立各级党组织，逐步健全民主制度，着手清除“左”的思想影响。但是，由于受到“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错误方针的影响和束缚，未能从根本上全面拨乱反正，党的各项工作处于徘徊中前进的局面。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党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中共商丘市委根据党中央和省、地委指示，深入开展了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教育，清除“左”的错误影响，结合揭发批判“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解决了“文化大革命”中的“双突”问题。对犯有严重错误和不称职的干部，进行适当调整，一批领导干部重新走上工作岗位。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彻底平反冤、假错案，妥善地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经过拨乱反正，落实党的政策，纯洁了党的组织，加强了党的自身建设。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得到了恢复和发扬。党的组织工作重新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1980年9月，中共商丘市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商丘市第四届委员会。11月，召开了商丘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商丘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常务委员，建立了人大常委会领导机构并选出了商丘市市长、副市长，成立商丘市人民政府。在党政领导班子建设的同时，逐步加强与改善对军事、政协和群众团体组织工作的领导。市政府各职能机构，审判、检察机关和政协、群众团体中，也及时地建立和调整了党的组织。1984年4月，全市开始进行党政机关机构改革，按照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组成各级新的领导班子，调整和新建一些工作机构，配备了德才兼备、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6月，根据中央和省、地委指示，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中共商丘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从1985年3月开始，市委用一年零三个月的时间，进行了市、乡（区）、村三级整党，开展整党“回头看”、“新时期共产党员形象和如何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大讨论，以及“党员评格”（对党员评定分合格、基本合格、基本不合格和不合格4个格次。对基本不合格的党员，

要求限期改正错误;对不合格的党员,进行劝其退党或清除出党)、“创先争优”(创先进党支部,争当优秀共产党员)活动。1986年3月,召开中共商丘市第五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商丘市第五届委员会和中共商丘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各乡和一些基层单位的党委,也先后召开了党员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分别选举产生了新的党委成员和纪委成员。各党委、党组相继配备了专职纪检书记。

随着中央关于城市改革决定的贯彻执行,市委狠抓以城市为中心的经济体制改革工作。在城市,对各企业的领导体制和经营管理体制,进行全面改革;在农村,取消人民公社和生产大队,建立乡、村行政政权机构。全市经济建设稳定协调地发展,效益显著提高。到1986年底,全市工农业总产值达4.387亿元,比1950年的284万元增长154倍。其它各项事业都有很大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全市面貌发生了喜人的巨变。这10年,商丘市的党组织和党员人数也发生了较大变化。截至1986年底,市委共有14个工作机构,辖8个区、乡党委和34个直属党委、32个党组、23个党总支部和524个党支部,有党员8630人。

商丘市党组织建立以来,走过了一条艰难、曲折、复杂和不断取得胜利的道路,经历了从无到有,中断、新建、再发展、逐步成长壮大的过程。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和基本路线,规划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蓝图。中共商丘市委和全市党组织,按照中央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战略部署和省人民政府对《商丘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四条重要批复意见,决心进一步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加强同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一切爱国人士的团结合作,带领全市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在党的“十三大”路线指引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的总方针,实行“两个文明”一起抓,逐步完备富有效率、充满活力的社会政治体制,发扬清政廉洁,艰苦朴素,励精图治的优良作风,妥善解决在前进中遇到的困难,同心同德,锐意进取,为把商丘市建设成为一座现代化的文明城市而奋斗。